

证券代码：872255

证券简称：昇迪科技

主办券商：东兴证券

江西昇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召开不存在尚需相关部门批准的情形。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召开方式为：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3 月 7 日上午 10: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

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2255	昇迪科技	2022年3月2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

江西昇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公司向实际控制人借款暨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根据江西昇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业务发展特点及生产经营需要，缓解公司因临时性的流动资金周转紧张，公司于2022年2月16日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蔡雁群先生签订2022年度借款合同，合同规定2022年公司向蔡雁群先生申请循环借款，循环借款限额为9000万元，单笔借款限额为1000万元，单笔借款期限不超过6个月，借款均为无息借款。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2月1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江西昇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实际控制人借款暨偶发性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2-013）。

(二) 审议《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暨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根据生产经营需要，2022年公司将向中国工商银行申请总授信额度1000万元以内的财园信贷通贷款，贷款用途为购买原材料，贷款期限为1年。贷款时间、贷款利率、还款方式等最终以公司与银行签订的相关贷款合同为准。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蔡雁群将为此笔贷款在1000万元最高余额内承担个人连带责任保证，珠海横琴翔迪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将为此笔贷款在1000万元最高余额内承担连带责任保证。最终担保情况以与银行签订的保证合同为准。

2) 根据生产经营需要，2022年公司将向中国银行贷款200万元，贷款期限

1年。贷款时间、贷款利率、还款方式等最终以公司与银行签订的相关贷款合同为准。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蔡雁群将为此笔贷款在200万元最高余额内承担个人连带责任保证。最终担保情况以与银行签订的保证合同为准。

3) 根据生产经营需要, 2022年公司将向渤海银行贷款100万, 贷款期限1年。贷款时间、贷款利率、还款方式等最终以公司与银行签订的相关贷款合同为准。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蔡雁群将为此笔贷款在100万元最高余额内承担个人连带责任保证。最终担保情况以与银行签订的保证合同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2月1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江西昇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暨偶发性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 2022-014)。

(三) 审议《关于续聘2022年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拟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聘期一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2月1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江西昇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 2022-015)。

(四) 审议《关于提名宣仁田、王梓煜担任公司董事的议案》

本公司董事会于2022年2月11日收到董事陈文斌先生、纪燕玲女士递交的离职申请, 陈文斌先生、纪燕玲女士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职务, 辞去相关职务不会对公司相关工作及生产经营带来影响。在新任董事就任前, 仍将按照有关规定履行董事职责。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现提名宣仁田先生、王梓煜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任职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2月1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江西昇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命公告》(公告编号: 2022-016)。

(五) 审议《关于公司为子公司向银行借款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 根据生产经营需要,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江西丰迪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丰迪”)2022年向中国农业银行申请980万元的贷款, 贷款用途为购买原材料, 贷款期限为1年。贷款时间、贷款利率、还款方式等最终以公司与银行签订的相关贷款合同为准。公司以自有厂房、土地所有权作为丰迪向银行借款的最高额抵押担保, 担保的债权最高余额1320万元。担保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5.13%。最终担保情况以与银行签订的保证合同为准。

2) 根据生产经营需要, 丰迪2022年向中国农业银行申请500万元的贷款, 贷款用途为购买原材料, 贷款期限为1年。贷款时间、贷款利率、还款方式等最终以公司与银行签订的相关贷款合同为准。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蔡雁群将为该笔借款在500万元最高余额内承担个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73%。最终担保情况以与银行签订的保证合同为准。

3) 根据生产经营需要, 丰迪2022年将向九江银行申请200万元的贷款, 贷款时间、贷款利率、还款方式等最终以公司与银行签订的相关贷款合同为准。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蔡雁群将为该笔借款在200万元最高余额内承担个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29%。最终担保情况以与银行签订的保证合同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2月1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江西昇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子公司向银行借款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2-017)。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议案序号为(一)、(二)、(五);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

2. 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

3. 出席大会的股东及其他主要参会人员均应在会议登记册上签到。

（二）登记时间：2022年3月7日上午09:00至09:30

（三）登记地点：江西昇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0794-3620009

（二）会议费用：食宿费由股东自行承担

（三）临时提案：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10日前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江西昇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江西昇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2月18日